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1-066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副总经理秦慈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王凤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秦慈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秘书的通讯方式如下：

电话：0574-65106655

传真：0574-65192666

电子邮箱：qc@nbkbe.com

地址：浙江省宁海县桥头胡汶溪周工业区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

附：

1、秦慈先生简历

秦慈，男，197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3月至2002年10月，天同证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02年10月至2007年1月，海际大和证券融资业务部副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8年9月，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2008年9月至2010年10月，财通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董事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1年9月，中国银河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2011年8月至2015年7月，国泰君安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董事。2015年8月至2019年3月，长城国瑞证券上海投行部董事总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投资总监。

秦慈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王凤女士简历

王凤，女，198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2008年6月至2011年10月，佳通轮胎（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2011年10月至2015年1月，艾默生过程控制有限公司负责成本管理工作。2015年1月至2017年4月，上海斐讯数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7年9月至2020年6月，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负责会计核算和预算分析工作。2020年6月至2021年7月，上海沪工焊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上海燊星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王凤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